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彭怡萍
電話：03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iley221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0980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、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、附件四、附件五

(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2.odt、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3.odt、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4.odt、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5.pdf、376550000A_1090098090_ATTACH6.odt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09年度海洋教育『保護海洋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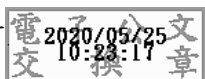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109年5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566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強化教育人員對「保護海洋」主題之認識，鼓勵教師將海洋教育融入於課程教學實施，並彙集海洋教育優質教學範例，提供全國教師實施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參考，藉以提升學生之海洋教育素養，爰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「109年度海洋教育『保護海洋』教案徵選」活動，鼓勵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詳如附件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朱志浩先生，(02) 2462-2192轉1249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109/05/25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科



裝



訂



線